

# 田文昌 谈律师

田文昌 著  
杨大民 编

江平  
陈光中

作序  
高铭暄

应松年

樊崇义

推荐



法律出版社 | LAW PRESS

CHANG

WEN

*Tian*

# 田文昌

田文昌 —— 著    杨大民 —— 编

Tian Wenchang: Talks about Lawyers

# 谈律师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田文昌谈律师 / 田文昌著;杨大民编. —北京:  
法律出版社,2017(2017.10重印)  
ISBN 978-7-5197-1101-6

I. ①田… II. ①田…②杨… III. ①律师业务—中  
国—文集 IV. ①D926.5-53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7)第176867号

田文昌谈律师  
TIANWENCHANG TAN LVSHI

田文昌 著  
杨大民 编

策划编辑 杨大康  
责任编辑 杨大康  
装帧设计 汪奇峰

出版 法律出版社  
总发行 中国法律图书有限公司  
经销 新华书店  
印刷 中煤(北京)印务有限公司  
责任校对 王沁陶  
责任印制 吕亚莉

编辑统筹 法律应用·大众读物出版第二分社  
开本 A5  
印张 14  
字数 313千  
版本 2017年10月第1版  
印次 2017年10月第2次印刷

法律出版社/北京市丰台区莲花池西里7号(100073)

网址/www.lawpress.com.cn

投稿邮箱/info@lawpress.com.cn

举报维权邮箱/jbwq@lawpress.com.cn

销售热线/010-63939792

咨询电话/010-63939796

中国法律图书有限公司/北京市丰台区莲花池西里7号(100073)

全国各地中法图分、子公司销售电话:

统一销售客服/400-660-6393

第一法律书店/010-63939781/9782 西安分公司/029-85330678 重庆分公司/023-67453036

上海分公司/021-62071639/1636 深圳分公司/0755-83072995

书号:ISBN 978-7-5197-1101-6

定价:70.00元

(如有缺页或倒装,中国法律图书有限公司负责退换)

没有律师就没有法治。

律师既不是天使,也不是魔鬼;律师既不代表正义,也不代表邪恶,而是通过参与司法活动的整体过程去实现并体现正义。

一个无罪的人,通过律师的辩护,可以重获清白;一个罪轻的人,通过律师的辩护,可以免受重罚;一个真正犯有重罪的人,在律师辩护后,仍被处以重刑,也可以通过程序正义彰显出法律的公正性。

——田文昌

## 田文昌 律师

田文昌律师，北京市京都律师事务所创始合伙人、名誉主任。

田文昌少年时期酷爱音乐，却数次与艺术院校擦肩而过，无缘成为音乐人，1968年下乡插队成为高中“老三届”知青；“文革”结束恢复高考时，越过本科直接考取西北政法大学硕士研究生，不经意间成了一名法律人；1983年硕士毕业后到中国政法大学任教，从教十几年，渐入佳境，已将教学与科研视为己任；1995年，又在近天命之年与自己心爱的学生们洒泪而别，半推半就迈进了专职律师行业，由教授兼律师转为律师兼教授。

田文昌现为中华全国律协刑事专业委员会主任，兼任西北政法大学刑事辩护高级研究院院长和刑事法律学院名誉院长，北京大学、清华大学、中国政法大学等多所高校客座教授；曾获评北京市首届十佳律师，“CCTV2013年度十大法治人物”，2013年《亚洲法律评论》年度中国十佳诉讼律师，香港卫视2015全球华人影响

力盛典“最具影响力华人大律师”，美国刑事辩护律师协会“终身荣誉会员”。中央电视台“东方之子”“实话实说”“三百六十行”“面对面”“人物”等栏目先后对田文昌进行了多次专访报道。

田文昌以擅长办理各类典型疑难诉讼案件而著称，并坚持不懈从事理论研究，为推动立法、司法改革和律师制度的建设而不断探索，以各种形式提出关于国家法治建设、法学理论研究、法律实务研究及法学教育改革的理论观点和探索性建议。

多年来，田文昌曾出版《刑罚目的论》(专著)、《律师与法治》(专著)、《中国大律师辩护词精选——田文昌专辑》(一、二、三辑，专著)、《与法治同行》(个人论文选集)、《刑事辩护学》(主编)、《刑事诉讼法再修改律师建议稿》(主编)、《律师制度》(主编)、《刑事辩护的中国经验》(合著)、《控辩审三人谈》(合著)、《新控辩审三人谈》(合著)等著作和论文数百万字。

## 序

杨大民律师为庆祝田文昌70岁寿诞,编辑了一本田文昌谈律师话题的文集,请我为其写序。我心头一惊,怎么,田文昌都70岁了!

文昌是学者型的律师,30多年前他从西北政法大学硕士毕业来到中国政法大学。那时,我是主管教学的副校长,看到年轻人朝气蓬勃,对学校事务很关心,不久就让他担任了法律系的副主任。他思想解放,敢作敢当,与我的性格颇为相似。1989年以后他要离开中国政法大学去做律师,人各有志,不能强留,只是希望他不要忘记是从副教授转去当律师的,不要忘记他应当是一个学者型的律师。现在他已经是一个律师界里大名鼎鼎的律师,也确实是一个优秀的学者型律师!

文昌是学者型的律师,学者型律师的特点是勤于动笔,善于思考,关心中国法治的前途,关心中国律师的使命。他没有辜负时代对他的期望,他的一颗心紧紧地和时代脉搏的跳动联系在一起。时常能看到他的文章,听到他的声音。他为律师的地位,尤其是刑辩律师地位大声呐喊,他为律师的使命感像战士一样,勇

敢地捍卫着法律的原则和职业的尊严。我很欣赏他的名言“没有律师就没有法治”，这与我讲的“律师兴则国家兴”是一个道理！

文昌是学者型的律师。学者型律师不仅讲出身、行为，更主要的是看他的气质，从气质的角度来看，可将律师分成两种：学者型律师和市侩型律师，前者代表的是清流，后者代表的是浊流。气质可以从一个人，一个律师的言谈举止，兴趣爱好，交友往来等方面去判断。气质不是短时间能够形成的，它是一个长时间积累形成的，是形象的组成部分。文昌已然是70岁了！他在律师界所形成的形象和气质，就是他们应当努力追求的学者型律师的形象和气质！

中国律师真正说起来只有30多年历史，老一代以张思之为代表的律师给我们树立了“刚正不阿”的形象。中年一代如田文昌律师，今天也成为老年了！我希望每一代的律师能多出一些代表性人物，多一些清流的人物，少一些浊流的人物，这就是律师界的进步，这就是律师界的希望！

是为序！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consisting of a stylized character on the left and a vertical line on the right, with a small mark above the vertical line.

2017年4月6日



## 荐 言



**陈光中** | 著名法学家 中国政法大学诉讼法学研究院名誉院长

文昌是一个爱思考的学者型律师,他对律师职业有独特而深刻的理解和思考。本书收录的文章和观点,不仅仅是他律师执业过程中的个人体悟,也是在中国律师制度和律师事业发展完善过程中对一些基本问题和基本理念的思考与总结,对律师业的发展与未来具有现实的导向作用。

陈光中



**高铭暄** | 著名法学家 北京师范大学刑事法律科学研究院名誉  
院长

从教授兼律师转向律师兼教授,文昌是中国最早的一位。转行后,他不但关注着律师事业和律师群体,而且始终关注着法学教育改革并坚持法学理论研究,著述不断,不久前又出版了一本《与法治同行》的个人论文选集。30多年如一日,在中国也只有文昌了。律师,成为他思考法治问题的一个视角,也是他践行法治的一个舞台。思行合一,有见有识。

高铭暄



**应松年** | 著名法学家 中国政法大学法治政府研究院名誉院长

法律是一种方法,也是一种思维。田文昌不仅坚持用法律的方法和思维从事律师事业,思考律师遇到的各种问题,而且还能从理论与实务相结合的视角和法治发展进程的高度去审视、研究中国的律师制度。他关于律师的这些文章,对法学理论界和法律实务界都会有所启发。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reading '应松年'.



**樊崇义** | 著名法学家 中国政法大学诉讼法学研究院名誉院长

田文昌律师是一个理性的律师，不仅能最大程度地为当事人的合法权益进行辩护，而且还能坚持为律师群体发声。最重要的是，他总以平和、理性的态度去做深刻而务实的思考。这本书就是一个例证，希望律师界的朋友以及关注律师行业的读者一起来关注这本书。

樊崇义

## 让 律师堂堂正正 在法治社会立足

律师是法律职业共同体的必要组成部分,是法治社会中不可或缺的职业群体。没有律师,以法治为基础的市场经济就难以维系;没有律师,以正当程序为保障的法律天平就难以扶正。所以,律师制度与法治社会是不可分割的统一体。没有律师,就没有法治。

然而,迄今为止,在中国社会中律师却处于被边缘化的境地。这种状况,可以反映出中国目前还没有形成一种完备的法治环境。法治建设和律师制度 30 余年来的发展成就有目共睹,中国的律师群体从无到有,从小到大,律师的概念也逐渐为社会所熟悉和接受。但是,律师的地位却并没有完全与法治化的进程同步提升,某些时段、某些情形下被排斥于法律职业共同体之外,甚至被视为一种异己力量,时常会受到公、检、法部门以及权力机关的

打压。这种现象在刑事案件中反映得尤为突出。

前些年,无论是面临以《刑法》第306条为由被追究刑事责任的风险,还是面临会见难、阅卷难、调查难的“三难”障碍,抑或是几年前发生的辩审关系冲突的不断升级,都反映出一些律师被强烈排斥的不良司法环境。在这种环境的影响下,有些律师为了生存而选择了勾兑;有些律师为了抗争而选择了死磕;有些律师为了安全而选择了妥协;更有律师由于失望而选择了放弃……针对这种现状,我们不宜过多去评价律师的选择,而更应当去关注、呼吁环境的改善。在这样的环境下,固然也会有幸存者,但他们或者过于强健,或者已经发生了适者生存的变异。

建设法治社会绝不仅仅是一种抽象的概念,而是实实在在的对法治结构的搭建。一个没有律师的法治结构是残缺的,一个排斥律师的法治环境是扭曲的。如果在一个不良的法治大环境中,法治建设的发展会发生停滞或者偏离。其实,保护法治环境与保护人类生存环境的理由并无二致。排斥律师的结果必然是破坏了法治环境的生态平衡,从根本上则会挖掉法治社会的根基。

今天,中国律师制度已经走过了30多年,我们欣喜地看到,越来越多的律师参与到国家重大的决策活动中,国家也出台了一系列拓展律师业务范围、保障律师执业权利的规范性文件。这些政策、决定能否真正落地,发挥预想的效果,还需要我们每一个法律人共同努力。

请善待律师,重视律师,让律师堂堂正正在法治社会中立足,只有在那时,中国才能称为真正的法治社会。



# 目 录

## 壹 何为律师 / 1

律师是什么? / 3

律师是维护司法公正的重要力量 / 9

关于律师职责定位的深层思考 / 11

律师既不是天使也不是魔鬼 / 23

律师的责任是维护委托人的合法权益 / 25

## 贰 律师何为 / 29

律师,法治社会需要你 / 31

法治离不开律师 / 37

律师与正义 / 41

法治与律师:30年的成就与困惑 / 69

律师的社会使命 / 73

个案推动立法的使命、悲情与不懈的努力 / 78

重视律师是法治社会的显著标志 / 85

律师履行社会责任要坚守本位、脚踏实地 / 87

再谈中国律师的使命 / 93

## ● 律师与刑辩 / 99

适应我国刑事法治发展,提高刑辩律师业务水平 / 101

律师需要了解自己,更需要社会理解 / 107

刑辩律师在大要案中的作用 / 110

中国律师刑事辩护的困惑与苦恼 / 127

误解、困惑、挫败感以及原则 / 139

改变“念稿子”的刑辩模式 / 145

中国刑辩的困境与突破 / 150

努力加快律师制度发展的历史进程 / 160

## ● 律师业 / 165

企业改制需要律师服务 / 167

律师维权如何变“被动”为“主动” / 171

加入 WTO,律师业迎来新机遇 / 178

中国律师业:十年回望,负重致远 / 183



● 先贤与后辈 / 193

张思之——新中国第一代律师的楷模 / 195

江平——永远年轻的战士 / 197

我与张思之先生相识的历史机缘 / 202

给青年律师的一封信 / 206

提升技能、更新观念,是青年律师培训的当务之急 / 219

没有社会责任就不是合格的法律人 / 231

● 造梦工厂 / 239

综合化、团队化律师事务所的构建与发展 / 241

有胸怀,才能有发展 / 248

以创新推动和巩固京都的改革 / 254

坚持就是胜利 / 259

造梦京都 / 265

梦想与担当 / 268

京都梦还在远方 / 275

梦想征途:健康是基石 / 284

营造“京都发展加速度”的新常态 / 289

● 业务杂谈 / 295

律师提前介入的意义与工作方式 / 297

法庭辩论技巧 / 306